

<<留住一片情>>

图书基本信息

## <<留住一片情>>

### 内容概要

17岁那年，兰登的人生得以永远改变。

兰登&#8226;卡特是小镇上首富的独生子，他喜欢在墓地吃水煮花生，因此也成了别人眼中的坏小子。

兰登与乖乖女杰米一起长大，但绝非青梅竹马。

虽然他们从小学到高中一直同窗共读，却因家庭背景、家族矛盾、个性差异而形同陌路。

然而，高中毕业那年，他们却因一门选修课结缘，兰登与杰米逐渐熟悉，杰米的真诚、善良、纯洁和她对生活的热爱每天都在感染、改变着兰登。

他们竟然不可思议地坠入了情网。

就在他们尽情享受爱情甘醇的时刻，来自杰米父亲的阻挠、杰米时不时的迷离都困扰着兰登.....

## <<留住一片情>>

### 作者简介

尼古拉斯·斯帕克思 Nicholas Sparks

美国当代首屈一指的“纯爱小说畅销天王”，名列福布斯全球最富作家榜行榜第十名。当代两位同时有精装和平装作品在榜上停留超过一年的作者，一个是J.K.罗琳，另一个就是斯帕克思。他的作品是电影导演的最爱，所有改编电影均赢得了不俗的票房。

斯帕克思的作品以几十种语言畅销全球几千万册，《留住一片情》是他早期成名作品。另有畅销作品《最后的歌》《分手信》《罗丹岛之恋》《抉择》《幸运符》《瓶中信》《恋恋笔记本》。

## &lt;&lt;留住一片情&gt;&gt;

## 章节摘录

楔子 17岁那年，我的人生得以永远改变。

我知道，自己的这番话会让人感到纳闷。

人们会惊讶地看着我，不明白那时的我会有怎么样的前尘旧事，可我却不愿多做解释。

我在此地已经度过了大半生的光阴；对于往事，若非事随人愿，我宁可只字不提。

三言两语岂能概括那段往事，简短截说如何让人理解个中缘由？

再者，又有谁能够耐得住性子，听凭别人宣泄情感？

光阴已经流逝了四十个春秋，那些儿时就与我相识、此时依然居住于小镇的居民已经习惯了我的沉默。

在某种意义上，我的故事就是他们的故事，因为我们都是那段往事的亲历者。

然而，我却最接近故事的中心。

今年我已经57岁。

即便如此，那段往事的点点滴滴却依然历历在目。

那年的一切经常在我脑海里浮现，带我体味那种悲喜参半的奇妙感觉。

有时，我真希望时光能够倒流，带走我所有的哀伤愁绪。

可是我知道，倘若如此，我的喜悦亦将随之而去。

于是，每每回忆纷至沓来，我都坦然而淡定，任凭它们将我带往何处。

我无法掌控，我身不由己。

千禧年之前的最后一年，4月12号。

我离开家门，看了看四周。

天空乌云密布。

我漫步街道，却看到了山茱萸和杜鹃花在竞相斗艳。

于是，我稍稍拉开了夹克衫的拉链。

尽管空气清冽，可我知道，几个星期之后，舒适的天气就会来临，灰蒙蒙的天空将由此消失，北卡罗来纳亦会成为世上最美的一个地方。

我舒了口气，往事涌上心头。

我闭上双眼，却看到时光犹如逆行的钟表，滴滴答答，缓缓地开始倒转。

我仿佛透过他人的眼睛，看着自己重归青年时代：我看着自己的头发由花白变回棕色，感到自己眼角的皱纹变得平滑，觉得自己的四肢变得强健有力。

岁月赋予我的人情世故逐渐淡去，纯真重新回到了我的身上。

一切一如当年！

与我一样，周遭的世界也发生了变化：道路变得狭窄，一些路段依然由沙石铺就；农田代替了城郊的建筑物；街道上人头攒动，人们经过斯威尼面包店和帕尔卡肉铺时，都要向橱窗里张望。

男人头戴礼帽，女人身着礼服。

大街北端法院大楼的钟塔上，时钟开始鸣奏…… 我睁开双眼，一切随之定格。

此时，我正伫立在浸礼会教堂的门外。

望着教堂的山墙，我随即便意识到自己身在何时何处。

我叫兰登？

卡特，今年17岁。

下面就是我的故事。

我承诺把它原原本本地再现。

起初你们会微笑，然后你们会痛哭——别说我没有提醒诸位。

1 1958年，北卡罗来纳州的博福特镇。

小镇坐落在莫尔黑德城附近的海滨，与别的南方城镇没什么两样。

在这个地方，夏日里湿气蒸腾。

人们即便到自家的院子里领取邮件，都会大汗淋漓。

## &lt;&lt;留住一片情&gt;&gt;

从4月份一直到10月末，孩子们都会打着赤脚，在挂满寄生藤的橡树下玩耍。无论是否相识，只要有汽车经过，车上的人都会向街上的行人挥手致意。空气里弥漫着卡罗来纳所独有的气息，那是松树、盐巴和海洋的芳香。镇上的居民大多依靠在帕姆利科湾捕鱼或者在纽斯河捉蟹来维持生计。内陆航道上密密麻麻地停泊着船只，电视台却只有三个频道播放节目。不过，对于我们这些镇子上长大成人的孩子而言，电视节目无足轻重，教堂才是我们的生活中心。我们区区一个镇子，却有十八座教堂：基督教教堂，救赎者教堂，主日赎罪教堂，诸如此类的。当然了，浸礼会教堂不可或缺。

其实，在我懵懵懂懂成人之际，浸礼会教堂是我们这儿远近最受拥戴的宗派教堂。浸礼会教堂形形色色，应有尽有：自由意志浸礼会，南方浸礼会，公理浸礼会，传教士浸礼会，独立浸礼会……这些教堂矗立在镇子的各个角落，气势上互不相让。

呵呵，当时的情形，想必诸位已经一清二楚了吧？

那时，镇上的年度盛事由商业区的浸礼会教堂与当地的高中联手资助。

如果诸位真想刨根问底，我也不妨直说，资助的教堂就是南方浸礼会。

每年他们都在博福特剧院进行圣诞演出，演出的剧目就是海格伯特？

沙利文的作品。

海格伯特是南方浸礼会教堂的牧师；摩西分海的时候，他就在这个教堂担任神职了。

呵呵，也许他没有这么古董。

不过，他的岁数很大，以至于我们一眼望去，目光就能穿透老家伙的皮肤。

他的皮肤永远是薄薄的一层，几近透明。

孩子们都信誓旦旦，说自己亲眼看见血液在他的血管里流淌。

他满头白发，像极了复活节宠物店里出售的兔子。

无论如何，牧师都不想一成不变地上演查尔斯？

狄更斯的《圣诞欢歌》。

于是，他大笔一挥，构思了这个名叫《圣诞天使》的剧本。

在他看来，吝啬鬼斯克鲁奇简直就是一个异教徒。

他得到救赎，并非由于天使庇护，而是因为遭遇了鬼魂。

可是，谁又能断定，鬼魂不是受到了上帝的指派？

谁又敢断言，如果鬼魂不是上天所遣，斯克鲁奇是否会再次沉沦？

狄更斯并没有告诉我们结局，大家也就只得依靠信仰去解读了。

可是，假如鬼魂不是上帝派遣，海格伯特怎么能够信任它们？

这种情形，三言两语又怎么能解释得了？

如此一来，这个问题成了海格伯特的一个心病。

于是，几年前他便修改了《圣诞欢歌》的结局，当然是秉承自己的风格。

在故事的结尾，老斯克鲁奇成了一个纯粹的传教士。

为了寻访当年耶稣传诵经文的圣地，他正直奔耶路撒冷而去。

这样的结局并不讨巧：即便坐在观众席里的教堂会众，也都看得目瞪口呆；报纸上呢，则刊登了这样的评论：“结局相当有趣，不过，它已经失去了我们熟悉而喜爱的韵味……”于是，海格伯特拿定主意，自己动手炮制了一个剧本。

他一直都是自己创作布道词。

不得不承认，他的一些布道词的确很有意思，比如他所说的“我主必将降罪于作奸犯科之人”，诸如此类的。

不瞒诸位，只要一提到作奸犯科之人，他就会热血沸腾。

那才是他的敏感话题呢。

小时候，我和小伙伴只要看见海格伯特走在街上，就会躲在树后，放声高喊：“海格伯特，作奸犯科！”

接着，我们像傻瓜一样咯咯笑个不停，仿佛自己是地球上最最聪明的人一般。

<<留住一片情>>

这时，老海格伯特会猛然站住，竖起耳朵。  
我敢对天发誓，他的耳朵确实在动呢！  
他就像喝了汽油一般，刹那间变得面红耳赤；他脖颈上的青筋暴起，像极了《国家地理》上的亚马逊河地图。  
只见他眼睛眯成一条细缝，东张西望地寻找我们。  
接着，就像变戏法一样，他的脸色陡然间变得煞白，像极了死鱼的肚皮。  
而这一切就发生在我们的眼皮底下！  
好家伙，简直太有看头了。  
就这样，我们躲在树后，海格伯特（谁会给自己的孩子取这样的名字？）守在那儿，等我们现身。  
我们才不会这么傻呢。  
我们用手捂着嘴巴，以免笑出声来，可海格伯特总能找到我们的藏身之处。  
他摇头晃脑，左顾右盼，却又突然停住，圆溜溜的眼睛竟然穿过树干，盯死了我们。  
“兰登？”  
卡特，我知道是你，”他会这样说，“主也知道。”  
话音落下足足有一分钟的时间，他才抬脚走人。  
到了周末布道时间，他会直盯盯地望着我们，说些什么“我主善待孩童，孩童亦应善行回报”之类的话。  
我们呢，就缩在座位里，不是出于难为情，而是为了掩饰笑声。  
海格伯特自己也有孩子，可奇怪的是，他就是搞不懂我们。  
不过，他的孩子是个妞儿，一个很不一般的妞儿——这又是后话了。

.....

<<留住一片情>>

媒体关注与评论

斯帕克思写了一个关于年轻人真爱永恒的甜蜜故事，虽然他告诉我们悲喜共存，但仍令人潸然泪下。

——《纽约每日新闻》      斯帕克思再次证明他是拨动弦的高手……这本书令广大粉丝着迷。  
——《书单》

<<留住一片情>>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